



161012050618

#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 验收监测表

(2016)苏测(验)字第(1221)号

项目名称: 常州市武进区芙蓉小学改扩建教学楼

委托单位: 常州市武进区芙蓉小学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

承担单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蒋国洲

项目负责人：杨晶

报告编写：杨晶

一 审：杨晨

二 审：张键

签 发：何志勤

现场监测负责人：杨晶

参加人员：黄刚、周洪晶、陆飞、李慧君等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负责单位）

电话：0519—89883298

传真：0519—89883298

邮编：213125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128 号 8 号楼 5 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常州市武进区芙蓉小学改扩建教学楼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常州市武进区芙蓉小学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扩建 $\checkmark$ 技改 迁建 (划 $\checkmark$ )				
申报(登记)表时间	2015年3月9日		开工日期	--	
投入生产时间	已投产		现场监测时间	2016.12.14-15	
申报(登记)表 审批部门	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		登记表 编制单位	常州市武进区 芙蓉小学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7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	比例	/
实际总投资	7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	比例	/
验收监测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53号令);</li> <li>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第13号令,2001年12月);</li> <li>3、《关于转发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控[2000]48号);</li> <li>4、《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号);</li> <li>5、《关于进一步规范重点污染物行业建设项目废水排污设施规范化建设的通知》(常环服[2011]26号);</li> <li>6、《常州市武进区芙蓉小学改扩建教学楼项目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常州市武进区芙蓉小学,2015年3月9日);</li> <li>7、《常州市武进区芙蓉小学改扩建教学楼项目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审批意见》(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武环行审复[2015]103号,2015年3月12日);</li> <li>8、《常州市武进区芙蓉小学改扩建教学楼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2016年12月9日)。</li> </ol>				

续表一

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	<p>1.污水:</p> <p>该项目校区内实行“雨污分流”。该项目不产生工业废水，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道排入市政管网。具体见下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染物</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接管浓度标准限值 (mg/L)</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pH 值</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9.0 (无量纲)</td>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化学需氧量</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悬浮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氨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总磷</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接管浓度标准限值 (mg/L)	标准来源	pH 值	6.0-9.0 (无量纲)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500	悬浮物	400	氨氮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总磷
污染物	接管浓度标准限值 (mg/L)	标准来源													
pH 值	6.0-9.0 (无量纲)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500														
悬浮物	400														
氨氮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总磷	8														
	<p>2.废气</p> <p>该项目不产生废气。</p>														
	<p>3.噪声</p> <p>该项目周界昼间噪声均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的表 1 中 2 类标准,即昼间≤60dB(A)。</p>														

表二

建设项目概况及产污环节

一、建设项目概况

常州市武进区芙蓉小学创办于 1917 年，2010 年 12 月创建成优质学校。学校占地 25895m<sup>2</sup> 左右，建筑面积 7802m<sup>2</sup> 左右。全校现有 30 个班级，1415 名学生，79 名教职工，其中中小学高级教师 8 人，中小学一级教师 40 人，35 周岁以下年轻教师占教师总数的 40%，拥有市区级五级梯队骨干教师 18 人，其中常州市青年骨干教师 2 名，常州市教学能手 3 名，教坛新秀 2 名，武进区科带头人 7 名，青年骨干教师 4 名。

为了提高教学质量，常州市武进区芙蓉小学新建设一栋 4 层教学楼，建筑基地面积 569 平方米。

常州市武进区芙蓉小学于 2015 年 3 月 9 号编制完成了《常州市武进区芙蓉小学改扩建教学楼项目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并于 2015 年 3 月 12 日获得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意见。

该学校 2016 年下半学期有全日制在校学生 1414 人，教职工 91 人，年工作 240 天。该项目未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项目产品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该项目产品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类别		登记表/批复内容	实际内容
建设项目		改扩建教学楼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该项目校区内实行“雨污分流”。该项目不产生工业废水，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道排入市政管网。	一致
	废气处理	该项目不产生废气。	一致
	噪声	经营过程中有噪声产生，周界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该项目存在读书声、课间活动等，采取的主要噪声治理措施：合理布局、厂房隔声等。
	固废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处理	一致

续表二

## 二、主要产污环节

生产过程及配套公用工程中主要产污环节如下：

(1) 废水：该项目校区内实行“雨污分流”。该项目不产生工业废水，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道排入市政管网。

(2) 废气：该项目不产生废气。

(3) 噪声：该项目噪声污染主要噪声是学生的读书声。采取的主要噪声治理措施：合理布局等。

(4) 固体废物：该项目不产生危废；师生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根据该项目现场勘察情况，其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排放情况及本次验收监测内容具体见下表 3-1。

表 3-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排放及验收监测情况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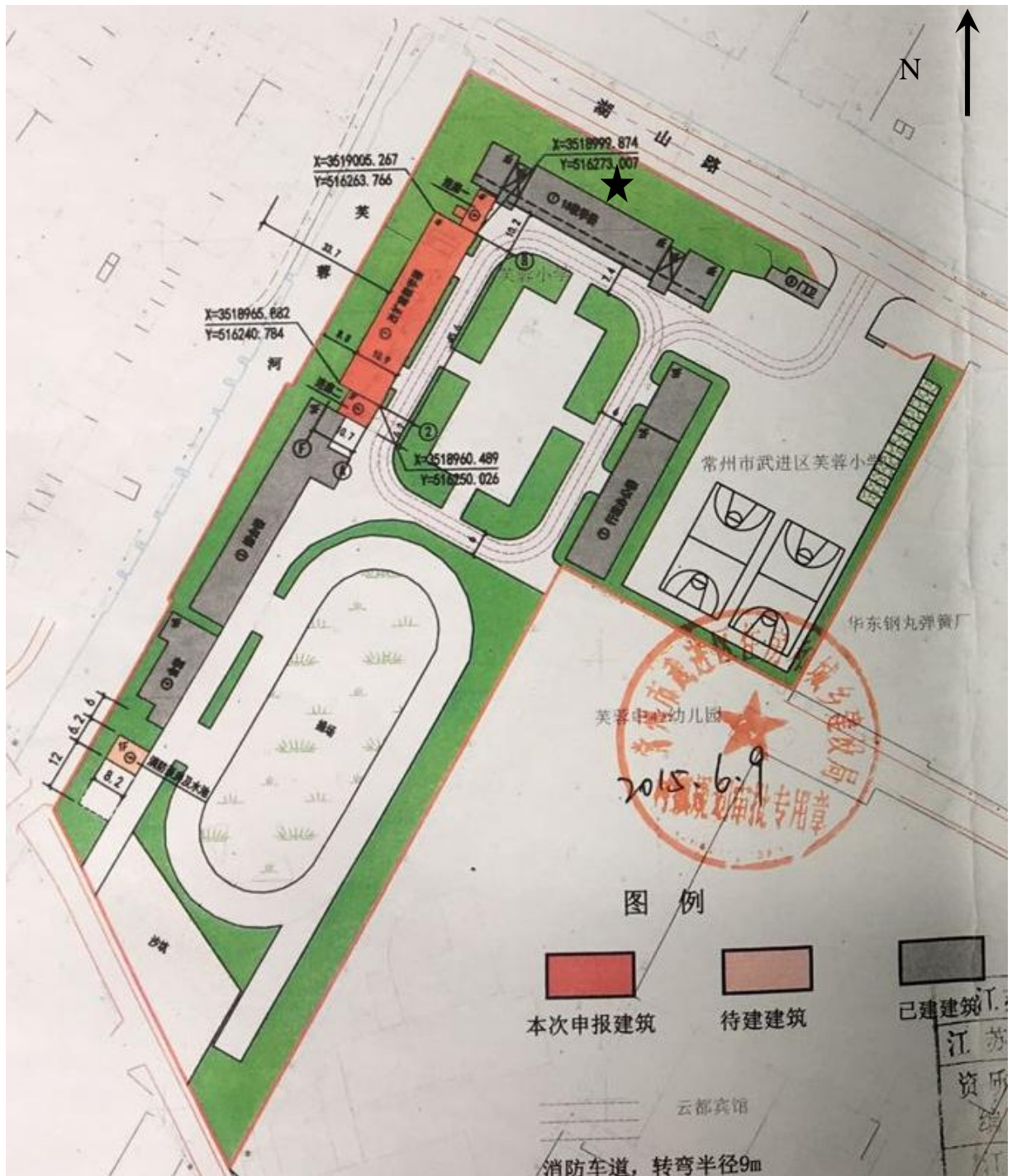
污染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防治措施	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情况
废水	生活废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	--	经市政污水管道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噪声	读书声、课间活动等		墙体隔声 距离衰减	--	东、西、南、北周界各设一个监测点，昼间 1 次，连续监测两天
固废	一般固废	师生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处理	--	环境管理检查

表 3-2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GB 11914-1989）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GB6920-1986）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 J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 11893-1989）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噪声	环境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

续表三

污水监测点位示意图:



注：★为污水排放口监测点；  
2016年12月14日，污水、废气监测时，天气阴，风速<5m/s。  
2016年12月15日，污水、废气监测时，天气晴，风速<5m/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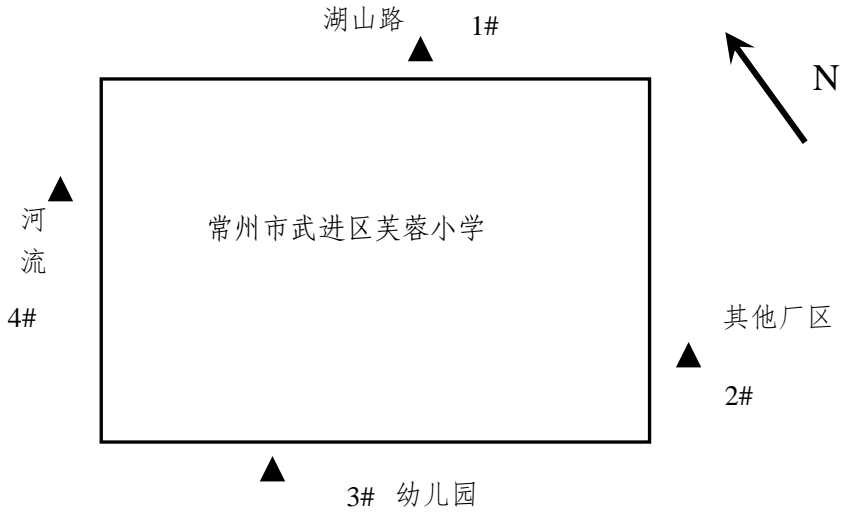




续表四、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mg/L)				处理效率 (%)	执行标准 标准值(mg/L)	参照标准 标准值(mg/L)	备注
			1	2	3	均值或范围				
生活污水 总排口	化学需氧量	12月14日	126	123	117	122	/	500	/	pH值无量纲。
	pH值		8.95	8.89	8.94	8.89-8.95	/	6.0-9.0	/	
	氨氮		26.4	28.9	28.0	27.8	/	45	/	
	总磷		1.96	2.12	1.82	1.97	/	8	/	
	悬浮物		28	23	21	24	/	400	/	
	化学需氧量	12月15日	124	118	125	122	/	500	/	
	pH值		8.98	8.92	8.95	8.92-8.98	/	6.0-9.0	/	
	氨氮		26.0	27.0	27.6	26.9	/	45	/	
	总磷		1.83	1.78	1.68	1.76	/	8	/	
	悬浮物		20	22	18	20	/	400	/	

表五、噪声及工况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点 位布设(示意图) 监测结果	社会生活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p>注: ▲社会生活噪声监测点, 共 4 个。</p>			
	社会生活噪声监测结果表 <span style="float: right;">dB(A)</span>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值 昼间	标准值 昼间	超标值 昼间
12.14	1#(北边界)	53.1	60	0
	2#(东边界)	55.7		0
	3#(南边界)	50.9		0
	4#(西边界)	46.8		0
12.15	1#(北边界)	54.7	60	0
	2#(东边界)	56.2		0
	3#(南边界)	51.3		0
	4#(西边界)	47.5		0
备注	12月14日, 天气阴, 风速<5m/s, 12月15日, 天气晴, 风速<5m/s。			
监测工况 及必要的 原材料监 测结果	监测期间, 常州市武进区芙蓉小学正常运营, 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 六、环保检查结果

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理:

该项目不产生危废，产生的一般固废：师生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固体废物均合理处置，处置率 100%，不直接排向外环境，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

绿化、生态恢复措施及恢复情况:

依托原有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无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无监测手段

应急计划:

无

存在的问题:

无

其它:

无

## 表七、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 一、验收监测结论:

#### 1、项目概况

常州市武进区芙蓉小学创办于1917年,2010年12月创建成优质学校。学校占地25895m<sup>2</sup>左右,建筑面积7802m<sup>2</sup>左右。全校现有30个班级,1415名学生,79名教职工,其中中小学高级教师8人,中小学一级教师40人,35周岁以下年轻教师占教师总数的40%,拥有市区级五级梯队骨干教师18人,其中常州市青年骨干教师2名,常州市教学能手3名,教坛新秀2名,武进区科带头人7名,青年骨干教师4名。

为了提高教学质量,常州市武进区芙蓉小学新建设一栋4层教学楼,建筑基地面积569平方米。

常州市武进区芙蓉小学于2015年3月9号自行编制完成了《常州市武进区芙蓉小学改扩建教学楼项目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并于2015年3月12日获得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意见。

该学校2016年下半学期有全日制在校学生1414人,教职工91人,年工作240天。该项目未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监测期间,常州市武进区芙蓉小学生产运营,符合验收监测要求,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2、废气:该项目不产生废气。

3、废水:经监测,2016年12月14日、15日常州市武进区芙蓉小学生活污水总排放口排放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及pH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排放水中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表1中B级标准的标准。

## 续表七、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4、噪声：经监测，2016年12月14日、15日常州市武进区芙蓉小学社会生活噪声1#、2#、3#、4#点昼间噪声均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的表1中2类标准的要求。

5、固体废物：该项目不产生危废，师生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6、总结论：本项目建设地址未发生变化；厂区平面图布置未发生变化；项目产能与环评一致；生产工艺未发生重大变化；环保“三同时”措施已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经监测，各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综上，本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以申请项目部分验收。

### 二、建议

建议该学校各类排污口设置环保标识。

### 三、附件

1、《常州市武进区芙蓉小学改扩建教学楼项目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审批意见》（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武环行审复[2015]103号，2015年3月12日）；

2、污水处理协议；

3、验收报告表编制人员资质证书；

4、学校验收期间情况说明；

5、校方提供的相关资料。